

早期开启计划家长 / 监护人及服务提供者常见问题 (FAQ)

加州早期开启计划 FAQ 已建立, 旨在回答关于 3 岁以下儿童早期开启计划服务的常见问题。主题包括: 资格、转介、服务、支持以及 3 岁后的预期事项。如果您需要关于早期开启服务的更多信息, 或有其他问题, 请致电 (800) 515-BABY (2229), 或发送电子邮件至 earlystart@dds.ca.gov。

本 FAQ 将引导您了解早期开启计划的各个不同部分。请使用下面的链接查阅各个部分。

内容:

转介与接收流程	2
早期开启计划资格	5
早期开启计划服务与支持	7
同意流程	9
三岁衔接离开早期开启计划	10
投诉	12

转介与接收流程

Q1: 我担心我孩子的发育。我可以联系谁?

A1: 如果您担心孩子的发育, 请咨询孩子的医生。如需进一步了解通过加州早期开启计划提供的早期干预或特殊教育服务, 请参阅我们的 [《关注原因》](#) 手册。您也可致电早期开启计划婴幼儿专线 800-515-BABY (800-515-2229), 或发送电子邮件 earlystart@dds.ca.gov 获取更多信息。

Q2: 什么是早期干预?

A2: “早期干预”是指为发育迟缓或有发育障碍的婴幼儿提供的服务与支持。这些服务旨在帮助符合条件的儿童学习新技能, 克服挑战, 并提高其在生活中的成功率。

Q3: 早期干预服务的示例有哪些?

A3: 早期干预服务包括:

- 辅助技术
- 听力学
- 家庭培训、咨询和家访
- 保健服务
- 仅用于诊断/评估目的的医疗服务
- 护理服务
- 营养服务
- 作业治疗
- 物理治疗
- 心理服务
- 服务协调 (个案管理)
- 手语和提示语服务
- 社工服务
- 特殊教学
- 言语和语言服务
- 交通安排及相关费用
- 眼科服务

Q4: 什么是早期开启计划?

A4: 早期开启计划 (ES) 是加州为出生至三岁、具有发育迟缓或有发育障碍风险的婴幼儿设立的早期干预计划的名称。ES 为符合资格的婴幼儿及其家庭提供支持。ES 服务遍及加州全境, 并通过一套协调一致、以家庭为中心的体系提供。

Q5: 谁可以转介儿童参加早期开启计划?

A5: 任何人都可以。家长、医师、邻居、家庭成员、寄养家长及日托服务提供者, 都可以为儿童提出转介。他们可以联系当地区域中心或学区, 请求为婴幼儿进行评估。

Q6: 儿童获得早期干预服务最快的方式是什么?

A6: 请联系您所在地的区域中心，以启动判定儿童是否符合早期开启服务资格的程序。早期开启计划将在 45 天内完成评估、鉴定、判定儿童是否符合资格，并在儿童符合资格时制定《个性化家庭服务计划》(IFSP)。除非有特殊情况，否则不得延迟达成此时间表。

点击此链接，寻找为您所在地区提供服务的区域中心：[区域中心查询 - 加州发展服务部](#)

Q7: 谁提供早期开启服务?

A7: 发展服务部 (DDS) 是早期开启计划的州级领导机构。早期开启服务通过全州各地的区域中心、县教育局、地方教育机构 (LEA)、医疗或社会服务机构，以及家庭资源中心 (FRC) 提供。本计划鼓励家庭与专业人员共同合作，协调服务并为家庭提供支持。

通过区域中心提供早期开启服务

区域中心是以社区为基础的非营利机构。加州共有 21 个区域中心。区域中心帮助协调提供有发育迟缓或障碍的幼儿所需的服务，并支付相关费用。发展服务部负责与各区域中心签约并对其进行监督。

通过地方教育机构 (地方学区或县教育局) 提供早期开启服务

您的地方教育机构为仅具有低发生率状况的儿童提供服务。这是指该儿童并无发育迟缓或发育障碍，但具有视觉、听觉或严重肢体障碍。

Q8: 什么是个性化家庭服务计划?

A8: 个性化家庭服务计划 (IFSP) 是一份针对早期干预服务的书面文件与计划。此计划是与家庭共同拟定，用以回应家庭的优先事项、关切事项以及儿童的发展需求。计划内容包括建议为婴幼儿提供的早期干预服务。

Q9: 什么是服务协调? 谁是服务协调员?

A9: “服务协调”是指管理儿童及其家庭所需的各项服务。服务协调员帮助规划与组织 IFSP 中所列的儿童及其家庭所需的早期干预服务与支持。

Q10: 早期干预服务是否免费?

A10: 评估、鉴定或服务协调均免费。您的服务协调员将为您提供更多关于如何支付早期开启服务费用的信息。

Q11: 我是否必须使用我的保险才能享受早期开启服务?

A11: 在受理程序期间进行的评估与鉴定，您无须使用您的保险。但是，对于持续进行的治疗服务，您可能需要使用您的保险。您的服务协调员可以向您提供更多相关信息。无论由谁支付，服务均将在签署 IFSP 后 45 天内提供。

Q12: 如果我的孩子的服务出现延迟, 会发生什么情况?

A12: 为满足儿童需求所必需的服务必须在不延误的情况下尽快提供。如果发生延迟, 服务协调员将帮助及时解决问题, 并确保儿童的需求能够及时得到满足。

Q13: 在等待区域中心消息时, 家庭可以做些什么?

A13: 家庭也可查阅关于早期干预以及在家中可以与孩子进行哪些活动的信息。

如需更多信息, 请参阅以下资源:

- [加州发展服务部早期开启计划](#)
- [加州早期开启社区](#)
 - [早期开启计划集中目录](#)
 - [早期开启计划家庭支持资源](#)
- [加州婴儿发展协会](#)
- [Zero to Three](#)

家庭还可以通过[加州家庭资源网络](#)或[家庭赋能中心](#)联系一位熟悉早期开启计划的家长, 以获得支持。

Q14: 什么是家庭资源中心?

A14: 这是一个让家庭可以前往并获得其他家长支持的场所。早期开启计划家庭资源中心与当地区域中心及教育机构合作, 帮助家庭了解早期干预服务, 以及如何与早期开启计划体系合作。在 IFSP 会议期间, 区域中心将说明通过家庭资源中心可取得的服务。如果家长同意, 可以转介至其所在地的家庭资源中心。

关于您当地家庭资源中心的更多信息, 请参阅 [DDS 家庭资源中心](#)网页。

早期开启计划资格

Q15: 在转介至早期开启计划后，会发生什么？

A15: 从转介日期起 45 个日历日内，早期开启计划将：

- 指派一名服务协调员，帮助家庭完成评估与鉴定程序。
- 取得进行评估的同意。
- 安排并完成对儿童发育状况的评估与鉴定。
- 为符合条件的儿童拟定 IFSP。IFSP 必须说明儿童的优势与需求，以及家长 / 照顾者关切的事项。IFSP 还应载明将提供哪些早期干预服务。
- 寻找将在家庭住宅或其他社区地点提供的早期干预服务。

Q16: 谁有资格参加加州早期开启计划？

A16: 从出生到 3 岁的婴幼儿如果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则可能符合资格：

- 在一个或多个发育领域中具有 25% 或以上的发育迟缓。发育领域包括认知、表达性沟通、理解性沟通、社交或情绪、适应能力，或身体与动作发育（包括视觉与听觉）
- 具有高度可能导致发育迟缓的既定风险状况（例如唐氏综合征、脆性 X 综合征、胎儿酒精综合征，以及其他相关状况）
- 由于多种生物医学风险因素，且经合格人员判定，被认为具有严重发育障碍的高风险。这可能包括以下儿童：
 - 早产或出生体重低
 - 有严重的健康问题，或曾接受长期住院治疗
 - 产前接触过毒品或酒精
 - 有发育迟缓的迹象
 - 经历过严重的出生创伤
 - 遭受忽视或虐待
 - 听力、视力或肢体使用能力有限

Q17: 在早期开启计划的受理程序中，什么是评估与鉴定？

A17: 评估是检视儿童发育的所有领域，并帮助判定儿童是否符合早期开启计划服务资格的过程。鉴定是收集儿童的相关信息之过程，以帮助判定儿童需要哪些服务。如有需要，也可进行额外的鉴定，以帮助确认在评估过程中未涵盖的服务需求。

Q18: 由谁进行早期开启计划的评估？

A18: 评估由合格的专业人员进行，例如心理学家、言语治疗师、物理治疗师及作业治疗师。在安排评估时，专业人员将说明评估中包含的各项活动。在可能的情况下，评估必须以儿童在家中使用的语言完成。

Q19: 如何判定是否符合早期开启计划的资格?

A19: 是否符合早期开启计划服务资格, 可通过多种方式判定, 包括合格专业人士的专业意见、评估结果、对儿童病史与发育情况的审查, 以及来自家庭成员、照顾者、医师、社工人员及教育人员提供的信息。

Q20: 资格是否取决于家庭收入?

A20: 不是, 资格不取决于家庭收入。

Q21: 儿童或父母的移民身份是否会决定是否有资格参加早期开启计划?

A21: 不会。儿童或父母的移民身份不会影响或判定其是否有资格参加早期开启计划。

Q22: 住在汽车旅馆、住在车上、与多个家庭合租一间房子或无家可归的儿童和家庭是否有资格获得早期开启服务?

A22: 早期开启计划服务提供给加州境内所有符合资格、出生至三岁的儿童及其家庭, 不论其居住在哪里。您的服务协调员将通过 IFSP 程序与您合作, 帮助安排并组织您所需的各项服务。其中包括决定服务的提供时间与地点, 以及在有需要时如何进行服务审查。

关于您所在社区本地资源的更多信息, 请访问[加州早期开启计划集中目录](#)

早期开启计划服务与支持

Q23: 一旦婴儿或幼儿被认定符合早期开启计划的资格，谁会决定婴儿或幼儿将接受的早期干预服务类型？

A23: IFSP 团队将决定儿童及其家庭所需的早期干预服务。IFSP 团队成员包括家长或监护人、服务协调员，以及负责进行鉴定的人员。该团队也可包括其他家庭成员、倡导者、托儿服务提供者、医生，或家庭认为有助于为儿童进行规划的任何其他人员。

Q24: 婴幼儿早期干预服务要多久才能开始？

A24: 早期开启计划必须在取得家长 / 监护人书面同意后，尽快（但最迟不超过 45 天）安排并提供 IFSP 中同意的早期干预服务。

Q25: 早期干预服务将在哪里进行？

A25: 婴儿或幼儿的服务必须在家庭住宅、托儿服务中心、当地游乐团体，或儿童白天所在的任何地点提供。这些地点称为自然环境。经家长或监护人要求，也可通过远程电子通讯方式提供服务。此项服务也必须在孩子的 IFSP 中指定并同意。

Q26: 在自然环境中提供服务有哪些益处？

A26: 当家长 / 监护人与早期干预专业人员在儿童的自然环境中共同合作时，有助于家长 / 监护人担任主要教导者，而早期干预专业人员则扮演教练与引导者的角色。在每一次服务过程中，早期干预专业人员会在游戏或用餐等日常活动中，鼓励具有意义的学习经验。这可以帮助家长 / 监护人在早期干预专业人员未在场时，仍能运用相同的策略。在自然环境中提供服务，可以让儿童及其家庭在典型的家庭活动与日常作息中获得学习机会。

Q27: 婴儿或幼儿多久会接受一次服务？服务将如何执行？

A27: 这取决于 IFSP 团队确认并同意的服务需求。服务应在儿童经常活动的地点提供，且该地点通常是未具有发育障碍或发育迟缓的其他儿童可能在场或实际在场的环境。

Q28: 孩子将接受多久的服务？

A28: 儿童将持续接受服务，直至 IFSP 团队依据儿童的发展评估与需求，判定不再需要服务为止。此期间可能持续至婴儿或幼儿被认定不再符合早期开启计划服务资格，或儿童年满三岁。所有早期开启计划服务均在儿童年满三岁时终止。

Q29: 电子访视验证是否适用于早期开启计划中为 0–3 岁儿童提供的早期干预服务？

A29: 不适用。早期开启计划中为儿童提供的服务受《残疾人教育法》(IDEA) C 部分的管理和资助。这些服务不通过联邦医疗补助豁免 (Medicaid Waiver) 提供资助。

Q30: 我多久需要与我的服务协调员会面一次?

A30: 完成初次 IFSP 程序后, IFSP 应每三个月进行一次检视, 该检视可通过线上方式或当面进行。每六个月应召开一次面对面会议, 以审查 IFSP 或基于其他需要进行会谈。

同意流程

Q31: 谁负责为鉴定、评估及早期干预服务提供同意?

A31: 在大多数情况下, 亲生父母、养父母或寄养父母负责为其子女提供相关许可(或同意)。但是, 每个家庭情况有所不同, 也可能由监护人、代替父母行事之人, 或经指派的代理人担任此角色。服务协调员可以依据各家庭的具体情况, 帮助确认由谁提供同意。

Q32: 如何提供同意?

A32: 同意应以书面方式提供。可通过亲自签署同意文件或以邮寄方式提供同意。在进行评估、鉴定以及开始早期干预服务之前, 必须先取得同意。如果无法亲自签署同意文件, 且早期开启计划能够确保提供适当的安全保障措施, 也可通过电子或数字方式提供同意。这些保障措施包括:

- 同意文件须经签名并注明日期。
- 同意文件应载明并确认提供电子同意的特定人士身份。
- 同意文件应表明该人士已同意其中所载的信息内容。
- 同意文件应附有声明, 表明该人士已理解并同意相关内容。¹

Q33: 是否需要填写同意书才能开始早期开启服务流程?

A33: 是的, 必须提供书面同意, 才能对儿童进行早期开启计划的评估/鉴定。同意书可以由家长、法定监护人、代理家长, 或依法院裁定对该婴儿或幼儿享有教育权利的其他成年人填写。此外, 经认定儿童符合资格时, 在开始提供早期开启计划服务之前, 也必须再次取得书面同意。

¹ 《联邦行政法規》第 34 编第 303.7 条

三岁衔接离开早期开启计划

Q34: 当我的孩子满 3 岁时, 会发生什么?

A34: 儿童年满三岁时, 早期开启计划服务即告终止。在儿童满三岁前 90 天, 家长 / 监护人将与服务协调员共同拟定一份衔接计划, 以协助家庭为儿童“年龄届满”退出早期开启计划做好准备。该计划将讨论儿童在接近三岁生日时所需的步骤与服务。计划内容可能包括通过当地学区寻找特殊教育服务、判定是否符合通过区域中心取得其他服务的资格, 或衔接至开端计划 (Head Start) 或医疗保险等社区项目。

该计划将在衔接会议中进行讨论, 与会者包括家长、服务协调员、学区代表, 以及家长 / 监护人希望纳入的其他人员。家庭资源中心也可帮助家庭了解早期开启计划与学校服务之间的差异, 并提供关于特殊教育选项的信息。

如需取得与学区特殊教育服务相关的信息, 请联系您所在地的学区或[加州教育部](#)。

如需了解通过区域中心取得服务的资格相关信息, 请参阅[区域中心资格与服务 - 加州发展服务部](#)。

关于您当地家庭资源中心的更多信息, 请访问 [DDS - 家庭资源中心](#)。

关于您所在社区的更多资源信息, 请访问[加州早期开启计划集中目录](#)

Q35: 向州或地方教育机构 (SEA 或 LEA) 发出的通知是什么?

A35: 在儿童满三岁前至少 90 天, 早期开启计划必须通知 SEA 或 LEA, 表明该儿童可能有资格获得特殊教育服务。LEA 可以是当地学区或县教育局。

该通知必须包括儿童的姓名、出生日期、居住地, 以及家长 / 监护人的联系信息。

根据《残疾人教育法》(IDEA) 的规定, 必须发出该通知。该法律规定, 当儿童即将有资格获得服务时, 主管机构必须通知 SEA 和 LEA。

Q36: 什么是转介至地方教育机构 (LEA) ?

A36: 经家长 / 监护人同意后, 可在儿童年满三岁之前向 LEA 提出转介。此转介是在前述通知之外进行, 并且可帮助 LEA 判定儿童是否符合特殊教育服务的资格。转介至 LEA 时, 除通知中所含信息外, 也可包括服务协调员的相关资料、儿童近期的 IFSP、评估结果, 以及其他重要信息。

Q37: 如果我不希望我的孩子通过 LEA 进行鉴定, 该怎么办?

A37: 当 LEA 联系您以启动鉴定程序时, 您可以选择拒绝该项鉴定。

如需了解关于衔接的更多信息，请参阅[有效的幼儿期衔接：三岁衔接指引 - 从早期开启计划衔接至学前教育](#)。

Q38: 如果孩子无法通过学区获得服务，区域中心可以继续为我的家庭提供支持吗？

A38: 联邦指导原则要求早期开启服务在孩子满三岁时结束。如果暂时确定孩子符合资格（仅限 3 岁和 4 岁的儿童），或符合兰特曼服务的资格，区域中心将通过加州《兰特曼法》授权的另一项计划提供服务。

关于兰特曼服务临时资格的信息，请参阅：[DDS 指令 2021 年 8 月 5 日 - 区域中心服务的临时资格](#)以及[《福利与机构法典》第 4512\(a\)\(2\) 条](#)。

关于兰特曼服务资格的信息，请参阅[区域中心资格与服务 - 加州发展服务部](#)。

关于家长在通过当地学区获得特殊教育服务时的权利，请访问[家长权利 - 质量保证流程 \(加州教育部\)](#)。

Q39: 我的孩子已经三岁或即将满三岁，如果我有问题，可以联系谁，而不是区域中心或 LEA？

A39: 如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早期开启婴幼儿专线：1-800-515-2229，或发送电子邮件至：earlystart@dds.ca.gov。

投诉

Q40: 如果我不同意早期开启计划关于资格的认定或建议服务的决定，该怎么办？

A40: 您可以申请自愿调解会议。

在调解会议中，将由一位称为“调解员”且立场中立的人士，帮助您与早期开启计划达成协议。调解会议必须在提出调解申请后 30 天内召开。您可以通过与您的服务协调员联系，或填写[调解听证申请表](#)，以申请自愿调解会议。

关于调解会议的更多信息，请参阅[早期开启计划调解会议请求：加州发展服务部](#)。

Q41: 如果在调解会议中仍无法解决我与早期开启计划之间的争议，该怎么办？

A41: 您可与您的服务协调员联系，并通过填写[正当程序听证申请表 \(DS 1802\)](#) 申请正当程序听证。

正当程序听证是指您与早期开启计划共同出席，并由一名法官就早期开启计划是否应变更其决定作出裁定的程序。正当程序听证必须在行政听证办公室收到申请后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

Q42: 如果我认为早期干预服务的提供未遵循相关法律，该怎么办？

A42: 您可以填写[早期开启计划投诉调查申请表](#)，以提出投诉。任何个人、机构或组织都可提出早期开启计划州级投诉。投诉对象可包括发展服务部、区域中心、地方教育机构 (LEA)，或任何接受早期开启计划经费的私人服务提供者。

更多信息请参阅[早期开启计划投诉程序：加州发展服务部](#)，或[早期开启计划家长权利 \(2025 年修订版\)](#)。

如需了解关于早期开启计划的更多信息，请参阅[早期开启计划信息资料包](#)。

有疑问吗？

请联系发展服务部 /
幼儿与青少年服务处

电子邮件: earlystart@dds.ca.gov

电话: 800-515-BABY (800-515-2229)

邮寄地址: 1215 O Street, MS 7-40
Sacramento, CA 95814

网站: <https://www.dds.ca.gov/services/early-start/>

